联合国

S/PV.5896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三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五八九六次会议

2008年5月22日星期四下午3时55分举行
纽约

主席:	约翰·索沃斯爵士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成员:	比利时	达纳先生
	布基纳法索	卡凡多先生
	中国	刘振民先生
	哥斯达黎加	魏斯勒德先生
	克罗地亚	维洛维奇先生
	法国	德里维埃先生
	印度尼西亚	纳塔莱加瓦先生
	意大利	斯帕塔福拉先生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穆巴拉克先生
	巴拿马	德本戈埃切亚先生
	俄罗斯联邦	多尔戈夫先生
	南非	库马洛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沃尔夫先生
	越南	黄志忠先生

议程项目

中东局势

08-35007 (C)



下午 3 时 5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中东局势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黎巴嫩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位代表参加对该项目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萨拉姆先生（黎巴嫩）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在安全理事会成员磋商之后，我受权代表安理会发表以下声明：

“安全理事会向黎巴嫩领导人和人民表示祝贺，欢迎并坚决支持 5 月 21 日在阿拉伯联盟主持下于多哈达成的协议，这是朝解决当前危机、恢复黎巴嫩民主机构正常运作以及完全恢复黎巴嫩团结和稳定方向迈出的重要一步。

“安全理事会赞扬阿拉伯联盟、特别是卡塔尔国埃米尔谢赫哈马德·本·哈利法·阿勒萨尼领导的外交部长委员会、卡塔尔首相兼外交大臣谢赫哈马德·本·贾西姆·本·贾贝尔·阿勒萨尼和秘书长阿姆鲁·穆萨开展各种努力，帮助黎巴嫩领导人达成协议。

“安全理事会欢迎各方商定按照阿拉伯联盟倡议选举共和国总统、设立一个民族团结内阁和解决黎巴嫩选举法问题，并欢迎各方决定继续全国对话，商讨如何加强国家在其领土全境的权威，以保障黎巴嫩国家和人民的主权与安全。安理会欢迎各方达成协议，禁止使用武器和暴力作为解决争端的手段，不论其性质如何以及在何种情况下。

“安全理事会呼吁按照阿拉伯联盟倡议，并遵循《塔伊夫协议》以及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所有相关决议和关于黎巴嫩局势的主席声明，全面执行这一协议。

“安全理事会重申坚决支持黎巴嫩在其国际公认疆界内，并在黎巴嫩政府对黎巴嫩领土全境掌握唯一专属管辖权情况下，享有领土完整、主权、统一和政治独立。”

本声明将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文号为 S/PRST/2008/17。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 4 时散会。